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060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延期召开，会议召开时间由原定的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30延期至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股权登记日仍为2018年6月13日；审议事项不变。

一、股东大会延期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6月19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56)，该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相关议案。

因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8]第9号）（以下简称“《问

询函》”），鉴于《问询函》中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公司已组织各中介机构并联系交易各方就《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将进行补充披露，以便广大投资者充分、详尽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具体情况，故决定延期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原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原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18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00。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附件1：《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 1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2018年6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

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18年6月1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朋东路10号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00、《关于签署购买 SQM 公司 23.77%股权的协议的议案》；

2.00、《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3.00、《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3.0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方式、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3.02、交易价格；

3.03、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

3.04、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资金来源；

3.05、本次决议有效期限；

3.0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

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4.00、《<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5.00、《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6.0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7.0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00、《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9.00、《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0、《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1.00、《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关估值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准则差异鉴证报告的议案》；

11.01、《估值报告》；

11.02、《备考审阅报告》；

11.03、《准则差异鉴证报告》；

12.00、《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5月18日、2018年5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中,提案1至提案12须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1至提案12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静、蒋安琪、李斯龙不可撤销地承诺将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并且将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在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上投票赞成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协议及相关议案。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签署购买 SQM 公司 23.77% 股权的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提案数:(6)
3.01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方式、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
3.02	交易价格	√
3.03	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	√
3.04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资金来源	√

3.05	本次决议有效期限	√
3.0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
4.00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
5.00	《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1.00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关估值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准则差异鉴证报告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提案数：（3）
11.01	《估值报告》	√
11.02	《备考审阅报告》	√
11.03	《准则差异鉴证报告》	√
1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6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不接受提前登记）

3、现场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十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证明文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委托人证券账户证明文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6月14日下午17:00点前将相关文件扫描件发送至下方指定邮箱，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昶

联系电话：028-85183501

邮箱：caochang@tianqilithium.com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66”，投票简称为“天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6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6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2018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签署购买 SQM 公司 23.77% 股权的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提案数： (6)			
3.01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方式、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			
3.02	交易价格	√			
3.03	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	√			
3.04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资金来源	√			
3.05	本次决议有效期限	√			
3.0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			
4.00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			
5.00	《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相关性以	√			

	及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1.00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关估值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准则差异鉴证报告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提案数： (3)			
11.01	《估值报告》	√			
11.02	《备考审阅报告》	√			
11.03	《准则差异鉴证报告》	√			
1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注：

1、提案1至提案12须以特别决议审议。